



第二十條附表八修正規定

附表八 作業環境監測機構認可申請書

申請類別：

物理性因子作業環境監測：噪音 綜合溫度熱指數(WBGT)

化學性因子作業環境監測：二氧化碳 有機化合物 無機化合物 石綿等礦物性纖維 結晶型游離二氧化矽等礦物性粉塵
厭惡性粉塵

機構名稱				機構負責人 (代表人)			
固定事務所之地址				電話			
				電子郵件			
機構組織概要							
測定儀器設備清單 (註1)	申請類別	儀器設備名稱	數量	機型號碼 (Model)	出廠號碼 (Lot No)	相關配件	
監測	姓名	性別	資格種類		資格文號		

人員 名冊 (註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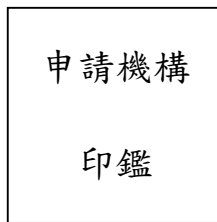
附註：

註 1. 應另檢附儀器設備校正紀錄。

註 2. 應另檢附勞工保險投保證明等。

此致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負責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